

故乡有亲人

朱斌峰



朱斌峰，中国作协会员，小说曾发表于《钟山》《青年文学》《大家》等刊物，并入选《中篇小说选刊》《小说月报》《作品与争鸣》选刊。

曾经我家所在的国营铁矿跟故乡的山冲分属两市，却仅一座大山相隔，翻山约需一个时辰——回故乡，似乎就是从山的一边去往另一边。

少时返乡，是一一次次回到亲人的怀抱。山冲里不仅有我的祖辈父辈，还有同宗的族人。村口有祠堂一座、银杏两棵，被石拱桥跨溪相连着，祠门前一对抱鼓石迎出，朱漆大门上贴着“紫阳绵世泽，白鹿振家声”的门联——那是我祖上的世居地。

那时，祖父脸色红润，头发微白，常摇着胖墩墩的身子走在山冲通往街上中学的路上。祖父是乡村教师，退休后热衷于张罗翻修祠堂，续写家谱，被村人唤作老族长。他性子慢，喜饮酒，喝得不疾不徐，脸色渐渐酡红，额上微微出汗，无论喝多久都是一脸醉意微醺的样儿——饮酒似乎成了他一种温润、平和、散漫的生活姿态。

我仍记得祖父在梅雨季过后翻晒族谱的情景：残旧的族谱弥漫着樟脑丸的气味，上面爬着毛笔蝇头小楷，被风翻动着。“这是我们的老祖宗虎公哦。”祖父指着族谱上的虎公画像，又面向我说，“你是长房长孙，要好好念书，给你这一辈弟兄做表率，长大后要光宗耀祖哦。”——这句话让我一生愧疚，仿佛欠了祖父一个承诺。

祖母出生于另一个村庄的张姓人家，那个村庄长满桃树。她性子急，常对祖父温色相对，总裹着蓝布头巾穿行在山道上，忙碌着家务和农事，闲时抽抽纸烟玩玩纸牌，尤能显出乡间的闲适姿态。

祖父与祖母是多子多福之人，他俩育有六子两女，只有岁至青壮的四子在骑自行车时遭遇车祸而逝。父亲当兵跨过友谊关，后转业到国营铁矿的子弟学校当起老师。叔叔们有的当上教师，有的做了水泥厂和制药厂的工人，只有二叔跟山冲拴在了一起。

二叔一直在山冲里过着日出而作、日落而息的生活。他辛劳地干着农活儿，把水稻插进窄窄的田里，砍

伐竹木拖下山来。有段时间，村里数十家合伙在田里开起小煤窑，二叔做起小煤窑的“龙头”——在一方斜井里将装满煤的竹篓背在身上，顺着竹梯攀上。那年冬天，我在二叔的小煤窑里，把生着冻疮的双手，放在那沾煤的木头燃起的火堆上烤着，从此那双手就再也没有生过

冻疮。

及至中年，每一次返乡似乎都是告别。山冲年轻人越来越少，房屋越来越破败，而亲人的离去就是时光里流逝的疼痛。祖父与祖母是同一年离开人世的，那一年祖母得了胃癌，疼痛让她变得有时迷糊有时清醒，却仍不放心祖父：一辈子都没干过家务的祖父，怎么能自己照料自己呢？可没想到祖父因小病被县中医院误诊，突然离世了。祖父的葬礼在乡间是白喜事，没有过多的哀伤，流行歌曲唱了大半夜。可当我听到小叔哑着嗓子对我说“你爷爷没了”时，我还是眼窝一热就湿了。祖父走后，祖母清醒时会问家人：“怎么好几日没见到老不死的，他人呢？”家人就编着谎话瞒着她——祖母离世前都不知道祖父先她而去了。

那年早春时节，二叔永远地睡在了山坡上。二叔是因缺失造血功能的疾病而逝的，之前我回乡看望病中的他，看见曾经肌肉结实的壮实男人奇怪地消瘦时，心里漫上凉凉的哀伤。二叔一辈子是辛苦的不甘的。那年，在小煤窑井下作业时，他遇上了哑炮。当他把手再次伸向炸药时，那哑炮却炸开了。二叔当场受伤，虽然被抢救过来，但右手被炸得变形了。二叔一直希望儿子能过上城里生活，他用一生的劳累积蓄给儿子在县城买了新房。二叔曾对刚生养女儿的我说：“你还得生个儿子！”当时我想笑他重男轻女，可看着他那吸着烟的扭曲的右手，心里有些隐疼没有笑出来——现在想来，也许二叔传宗接代的观念未必是不对的。

有些山是翻不动了：如今山冲因是地质灾害点迁村了，只有祠堂还以“市级文物保护单位”的名义存在着。而山那边的国营铁矿也因资源枯竭早已废弃，重新种上了树木。我是个没有故乡的人吗？——《百年孤独》中乌苏娜说：有亲人埋骨的地方就是故乡。



大姨父

葛良琴



葛良琴，中学教师，作品散见于《阳光》《安徽文学》《清明》《传奇传记文学选刊》《中国周刊》《作家天地》等。

大姨父来了，我又欢喜又忧愁。他一来，家里就热闹了，因为他欢喜喝酒，给我们讲山外的事。愁的是，他一喝酒，就欢喜发酒疯，还用筷子敲着碗，斜着眼睛看我：

一个女娃，念这么多书干什么？早晚都要嫁人。

母亲说，不管男娃女娃，哪个念得上就哪个念，我自己受够了不识字之苦。大姨父把头摇得像拨浪鼓，猛地倒进一大口酒：

我三个女，三个儿，一个都不想给他们念书，女娃到了年龄就嫁人，男娃子娶亲婚配，一个一个都给老子分家各位，各过各的日子去，我两个老乐得逍遥。

与我家那些老实的山里亲戚比，大姨父是顶精明的。有一次，表爷来求我老公，天寨（县委大院）扫垃圾的不想干了，他想托我老公找找人，但要求每月薪酬增加二十元。当时大姨父也在，他默默无声，哪知道，第三天我老公上班时，就看见他在院子里扫树叶。原来他在我家听到消息后，当即偷偷找到县委办公室，说他愿意来扫垃圾，并表示每月薪酬可比原来减少二十元。

这事弄得我老公好尴尬。

听亲戚说，大姨父赚了一些

钱，但他不相信银行，不想把钱存入银行，但又不放心藏在家里，怕他那几个不争气的儿子搜了去。于是，他想到一个谁也不会想到的办法：把钱藏在田埂里，藏在竹园窠里，与人比，他似乎更愿意相信不说话的黑土地。但他有个致命的缺陷，他太爱喝酒了，酒量又不行，又好高，常常为坐席的事，与其他亲戚大打出手，甚至掀翻桌子，互相指着对方的鼻子，发誓永不来往，但不久又坐到一起推杯换盏。于是有人开始利用他酒瘾的弱点，在酒席上用好话哄他，他一高兴，就主动把藏钱的秘密泄露出去，弄得几个儿子连夜把家里田埂都翻了个底朝天。

年纪大了，他虽然还喝酒，但喝得少了，所以很多年没有在亲戚面前出丑了，但言语之外，总透露出某种不如意，难掩对读书人的敬重。我知道，他现在日子过得实在不好说，倒并不是钱的问题，他们家在城郊，来钱的路子多，比起我父母，手头宽绰多了。重要的是，他们生产队已经划归开发区，一个人口能分不少钱。但钱多，并不代表日子就能过得舒心，大姨父看起来比以前落寞了不少。他现在似乎有点后悔当初没给孩子们读书，几个儿子吃喝嫖赌，一个比一个不争气。他常常感

叹：还是你父母有福气。他似乎忘记了当初在我家发表的那套“读书无用”论——不过也许心里懊悔，但不好意思说出来罢了。

春夏末初的一天，暮色笼罩了小城，大姨父突然出现在我家门口。看到他，我吓了一跳，他整个人无精打采，像虚脱了一般，暗影里，一双大而失神的眼睛，深陷得像两口枯井。他一见我就问：你能不能帮我找找人，把我家黑皮抓起来？黑皮是他小儿子，我的小老表。

因为开发，他们家分了不少钱，但小老表生性嗜赌，不仅把自家的钱输光了，还把老婆打跑了，为了扳本，又打起老两口的主意，天天逼着大姨父拿钱出来。大姨父不给，小老表就发起朱砂蒜，把老两口的家具全砸了，还把大姨父打了一顿。可怜要面子要了一辈子的大姨父，什么时候受过这个气？

听了这番话，我只能好言相劝，毕竟这是人家的家里事，哪能真把人给抓起来。第二天，我和老公还是不放心，专程去看望他，现场的情况比他说的更怕人：高压锅摔扁了，水缸是个大洞，铁锅砸破了，水瓶胆碎了一地，在淡淡的月色下闪闪发光，地上全是稻谷、玻璃碎渣、腌菜，凡是能吃的，能用的，全被砸掉了，被子、箱笼、衣服、打碎的瓶瓶罐罐，在门口堆成了一坐小山，根本连脚都插不进去。我心里忍不住颤栗：难怪大姨父想把他抓起来，简直畜牲不如！

但我们毕竟是外人，除了劝，又有什么好办法呢？我哪里知道，更大的悲剧来了：第二天下午，我接到电话，大姨父上吊了。

我常常后悔，如果当时报警，把小老表关个一两天，让大姨父把气出出来，也许……我妈说，都是钱多惹的祸，你大姨父他……一生欢喜钱，到头来，钱多了，反把命送掉了。

是也？非也？